

武定县人民政府文件

武政发〔2019〕23号

武定县人民政府 关于做好2019年农牧渔业生产工作的意见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级各部门：

为抓好农业生产，稳步推进“绿色食品品牌”打造，切实推动产业扶贫各项工作，根据《楚雄州人民政府关于做好2019年大春农业生产工作的意见》（楚政发〔2019〕5号）要求，结合我县农业发展实际，提出2019年农牧渔业生产工作意见，请各级各部门认真贯彻执行。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2019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农村工作会议

和州委九届四次全会、县委十四届六次全会精神，以实施乡村振兴为抓手，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精准落实巩固、增强、提升、畅通“八字方针”，以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围绕“1133”战略部署，以稳定粮食生产为重点，聚焦打造“绿色食品牌”八大重点产业，着力抓特色、调结构、优品质、强科技、拓市场，保障粮食等优质绿色农产品供给，促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农村繁荣。

二、工作目标

围绕全年第一产业增加值和农林牧渔总产值均增长 6.6%、农林牧渔总产值达 34515 万元的总体目标，稳定粮食播种面积，推进优势经济作物绿色供给。

（一）种植业。全县计划大春粮食作物播种面积 24.4 万亩，产量 9.94 万吨，其中：水稻 9.4 万亩、产量 4.61 万吨，玉米 11.5 万亩、产量 4.6 万吨，杂粮 3.5 万亩、产量 0.74 万吨。计划大春经济作物播种面积 5.4 万亩、产值 41770 万元，其中：蔬菜 3.5 万亩、产值 12775 万元，魔芋 0.9 万亩、产值 7200 万元，其它特色经济作物 1 万亩、产值 21795 万元。计划晚秋作物种植面积 9.9 万亩，其中：晚秋粮食 3.4 万亩、产量 0.46 万吨，晚秋经济作物 6.5 万亩、产量 8.27 万吨、产值 13160 万元。

（二）畜牧业。全县计划实现畜牧业产值 15.2 亿元，增长 8.42%；计划肉类总产量 4.4 万吨，增长 6.98%；生猪出栏 35 万头，增长 7.31%；肉牛出栏 3.1 万头，增长 9.09%；山绵羊出栏 16.5 万只，增长 7.7%；家禽出栏 350 万只，增长 7.89%；禽蛋产量 0.07

万吨，增长13.45%。

（三）渔业。全县计划水产养殖产量 1500 吨、产值 2500 万元，增幅 11% 以上，以渔业为主的垂钓餐饮、观赏、娱乐农家乐实现休闲渔业产值 200 万元，利润 100 万元。

三、工作重点

（一）强化科技措施落实

1. 种植业方面。要把落实增粮增收科技措施作为大春生产实现增产增效的重要措施来抓，扎实抓好规模连片、面积落实、科技人员责任、技术服务到位工作，确保增粮增收科技措施实施规模、水平和示范带动效应有新突破。力争全县大春粮食作物高产创建面积达到 3 万亩以上，水稻集中育秧 4500 亩（其中旱育秧 1000 亩）、玉米集中育苗移栽示范 4000 亩、农作物地膜覆盖栽培 9 万亩、农作物间套种 25 万亩、测土配方施肥 40 万亩，抓好农作物病虫害绿色防控综合示范工作。推广优质良种 24 万亩，主要粮食作物良种覆盖率达 95% 以上。

2. 畜牧业方面。一要加大畜禽养殖良种良法推广，大力推广种草养畜、饲料青贮、秸秆氨化、科学养殖等实用技术，提高畜牧科技成果的入户率、到位率和覆盖率，推动科技成果转化。二要利用好“云岭黑山羊”“武定鸡”等地方品种资源，壮大养殖规模和养殖效益，把品种优势变为品牌优势。三要**加强良种繁育体系建设**，继续推进肉牛冻精改良点、种羊扩繁场、生猪改良点、武定鸡保种（孵化）户等良种繁育推广体系建设，抓好以生猪、肉牛、黑山羊为主的畜禽良种推广和繁育改良，努力提高畜禽良

种覆盖面和杂交改良面。完成肉牛冻精改良8830胎，生猪品种改良51000胎，优质种公羊繁殖100只，中蜂改良1000群；种植优质人工牧草4000亩；推广应用青贮饲料8万吨。

（二）巩固动物防疫体系。畜禽疫病是畜牧业稳定发展的最大威胁，抓好动物疫病防控是畜牧业生产的最大保障。一要按照“政府保密度、业务部门保质量”的动物防疫责任机制要求，层层落实动物防疫目标责任制。二要继续落实“集中免疫、整村推进”免疫方式和生猪“321”免疫技术措施，扎实开展以重大动物疫病集中强制免疫为基础的季节性防控工作，加强日常补免，确保动物常年处于有效免疫抗体保护水平。三要加强对疫情监测和流行病学调查，增加监测数量、比例和频次，及时掌握疫情动态，增强分析预警和处置能力。四要强化对畜禽生产、运输、交易、屠宰等重点环节的监管，督导养殖场（户）完善防疫设施，建立并严格执行免疫、消毒、无害化处理等防疫制度。五要进一步加大投入，落实防疫经费，稳定村级动物防疫队伍，确保经费投入和人员稳定。

（三）做强优势特色产业。要按照“扶优、扶大、扶强”的原则，以市场为导向，以基地为依托，以龙头企业或专业合作社为平台，引导农民立足本地资源优势，因地制宜，积极试验示范推广高新技术。要继续大力扶持发展特色优势经济作物，促进农业产业提质增效，与二三产业融合发展。要提高农业综合效益，不断培植农业农村经济新的增长点，全面推进我县生态特色农业可持续健康发展。全年，实现发展夏秋蔬菜3.5万亩；以插甸镇为

重点，在全县推广种植马铃薯 5 万亩，其中：建设马铃薯繁种基地 0.5 万亩、发展加工型马铃薯 3 万亩、蔬菜型马铃薯 1.5 万亩；种植大球盖菇、香菇、金针菇、巴西菇等人工食用菌 35 万平方米，其中：狮山镇 18 万平方米、高桥镇 6 万平方米、猫街镇 5 万平方米、插甸镇 5 万平方米、万德镇 1 万平方米，实现食用菌产量 2100 吨，实现产值 2000 万元以上；发展优质梨、冬桃、樱桃、香蕉等水果 3000 亩，实现产值 750 万元以上；发展鲜切花卉 1000 亩，种植食用玫瑰 5000 亩，实现产值 3000 万元以上；以东坡乡、己衣镇等金沙江沿岸干热河谷地区为重点，发展玫瑰茄 4000 亩，实现玫瑰茄产量 400 吨，产值 1000 万元以上；依托云南白药集团中药材优质种源繁育有限责任公司，以高桥镇、插甸镇、白路镇、发窝乡为重点，在全县建设以黄草乌、红豆杉、金铁锁、重楼、川乌、丹参、当归、板兰根、穿心莲等为主的中草药种植基地 4 万亩。

（四）积极发展适度规模经营。充分应用农村土地确权颁证成果，加快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创新农业经营方式，扶持农业龙头企业、专业合作社、种粮大户、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参与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发展。建立完善利益联结机制，大力发展订单化生产、电子商务网销，建基地、促加工、拓市场，鼓励依托加工企业实行“单种、单收、单储、单加”，全面实施品牌打造、市场开发。

（五）抓好防灾减灾工作。要牢固树立抗灾夺丰收思想，切实做好各项农业生产防灾减灾工作。农业、气象、水利等部门要

加强联系、沟通和信息交流，密切关注重要农业生产阶段的气候变化，适时发布灾情预报，更好地指导农民科学防灾减灾。同时，要超前做好应对旱灾、水灾和农作物重大病虫害为重点的各种农业自然灾害的物资、队伍、技术等方面的准备，及时指导做好各种灾后农业生产的自救恢复工作，努力将各种自然灾害对农业生产的损失降到最低程度。

（六）着力推进绿色发展。深入实施农药化肥零增长行动，制定农药、化肥特别是蔬菜、水果年度减量措施，力争2019年亩农药施用量在2018年基础上递减1.5%，化肥亩施肥强度递减1%，保持农药、化肥“负”增长。制定主要农产品绿色化生产主推技术，依托龙头企业、合作社、种植大户，大力实施病虫害绿色防控、有机肥替代化肥、水肥一体化等关键绿色生产技术。以打造“绿色食品牌”八大重点产业为重点，加快农产品质量“三品一标”认证步伐，力争新增认证登记农产品“三品一标”6个以上。

（七）着力推进产业精准扶贫脱贫。围绕2019年产业扶贫目标任务，把大春生产与产业精准扶贫紧密结合，认真贯彻落实《楚雄州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楚雄州产业扶贫实施方案的通知》《中共武定县委办公室、武定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武定县产业扶贫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抓实产业扶贫“五个全覆盖”，以优质粮食、特色养殖、绿色蔬菜、经济林果、食用菌、烟草、乡村旅游为重点，强化大春农业对建档立卡贫困户的增收支撑，确保完成产业扶贫目标任务。

(八)超前谋划落实晚秋生产。各乡镇要发挥气候、温、光等自然资源条件，充分利用烤烟地、玉米地、果园，根据不同海拔区域特点、前作茬口和市场需求，因地制宜选择作物种类和品种，合理布局，优化结构，确保晚秋作物生产品种适销对路。在品种选择上，粮食作物以秋玉米、秋豆、秋马铃薯为主，经济作物以萝卜、瓜菜、菜用豆等其他作物为主。在区域布局上，坝区主要发展蔬菜、秋玉米、秋豌豆、秋蚕豆等；山区半山区实行多作物、多品种布局，发展秋马铃薯、秋青贮饲料玉米等，促进群众增收。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级各部门要充分认识抓好农业生产对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推进高原特色农业发展的重要意义，把抓好农业生产作为农民增收的关键环节，做到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要认真落实农业生产行政首长负责制，及时研究解决影响农业生产稳定发展的突出问题，为农业生产提供有力保障。

(二)抓好政策落实。各级各部门要不折不扣地贯彻落实好中央和省、州各项扶农强农惠农政策措施，把国家对农民的农业支持保护补贴、第二轮草原生态奖励补偿、新一轮还林还草、畜禽良种补贴、农机购置补贴、稻谷小麦最低收购价政策、种植业保险、能繁母猪保险等各项政策措施广泛宣传到农民群众中，并及时兑现补贴资金，进一步激发和调动广大农户的生产积极性。

(三)强化为农服务。一是认真做好种子、肥料、农药等大

宗农业生产资料的准备供应，保证质量，保障农业生产所需，尤其要高度重视水稻、玉米良种的推广，要指导好农户选购推广种植高产优质良种。同时，要切实加强农资市场监管，加大农业综合执法力度，依法严厉查处销售伪劣农资坑农害农事件。二是认真抓好科技服务。要采取多种形式，及早层层开展农业生产各项实用新技术的培训宣传，统筹安排农业科技人员适时深入基层、深入田间地头、深入生产第一线，做好关键技术的指导服务，把农业生产高产栽培技术普及到广大干部群众中，做到良种良法配套集成推广，确保各项增粮技术措施落到实处。全县计划开展农业科技培训 1200 场次、培训 10 万人次以上。三是组织农机技术人员开展农机服务工作，加大农业机械化运用程度。全县计划实施农机作业 119.5 万亩，其中：完成机耕 49.5 万亩、机播 9.5 万亩、机电灌溉 12 万亩、机械收获 16.5 万亩，机械植保 32 万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达到 49.5%，水稻机插秧面积达 2000 亩，农机总动力达 34 万千瓦；购机补贴资金规模完成下达任务的 100%。四是积极培育发展农业专业合作组织。建立农技、农机、植保等专业服务队，为广大农户提供及时、便捷、优质的专业化服务，推动农业生产扎实高效进行。特别是要针对近年来农村大批青壮劳力外出务工、农村劳动力缺乏的实际，大力组织帮困助耕减灾活动，通过土地流转、转包、承租和代耕代种等方式，帮助缺乏劳力的农户切实做好大春农业生产，防止耕地闲置撂荒。五是建立联动服务机制。发改、自然资源、林业、财政、畜牧兽医、金融、扶贫、电力等部门和各乡镇要积极协调配合，帮助规

模养殖场（户）解决好土地、资金、电价优惠等问题，联动服务，破解制约畜牧养殖发展各种难题。发改、财政、畜牧兽医等部门要积极配合，大力争取畜禽养殖基地建设、畜禽养殖标准化建设、畜禽良种繁育、动物防疫体系建设等项目，建立政策落实长效机制，切实做好畜牧惠农政策的落实。

（四）抓好农业安全。一是加强农机安全监理工作。强化拖拉机注册登记、牌证核发和年度检验，严把拖拉机落户、过户、年检及驾驶员培训考核、年度审验关，建立健全驾驶员农机安全学习日制度，加强对农机违法违规行为的清理整治和辖区内事故多发点段、重点驾驶员的监控，县、乡两级责任书签订率达到100%，农机持证率、上牌率、检验率平均值较上一年提高1个百分点。二是加强农资市场安全整治。开展以种子、农药、肥料、柴油为重点的农资市场清理整顿和价格监管，坚决打击制假售假行为，确保农民群众用上价格合理的放心农资。三是抓动物卫生执法。突出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落实动物卫生监管的各项举措，加强畜禽养殖、经营环节用药、用料监管，规范养殖场（户）管理；严格执行《畜牧兽医行政执法六条禁令》和动物检疫“四到位”要求，严格养殖运输屠宰环节监督执法，督促屠宰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和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长效机制，加快推进免疫标识及疫病可追溯体系建设，加强畜禽养殖到屠宰环节的全程监管，确保畜禽产品质量安全。加强日常监管和专项检查，整顿和规范饲料兽药市场秩序，依法严厉查处经营过程中的违法行为，加大对畜牧业生产投入品的监管；加强动物检疫及监管，严

格落实屠宰检疫“五不得”，确保疫情不传播；加强畜禽屠宰管理，严格生猪定点屠宰的出入场制度，严厉打击私屠乱宰和非法加工经营病死畜禽行为；加大《动物防疫法》《畜牧法》等法律法规的贯彻力度，依法开展畜牧兽医行政许可事项、证照的审查、发放和验证工作；加大对动物防疫、兽药饲料经营违法案件的查处打击力度，严防疫情发生和确保养殖环节用药用料安全，维护畜牧业健康发展和畜产品质量安全。四是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继续做好县城农贸市场和无公害农产品生产基地的时鲜蔬菜农药残留检测。全县计划完成蔬菜检测 3200 个样品，水果检测 80 个样品，利用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车完成 2100 个样品的快速检测，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合格率保持在 95% 以上；完成农产品质量认证 4 个。五是加强渔业生产安全监管，强化安全责任。实行渔业辖区管理责任制，由各乡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组织对水库船只分布及设备情况进行跟踪调查，建立档案，并及时与船主签订用船安全责任书。对各村委会负责人、水库、池坝塘等水域从事养殖生产的单位和个人签订水产品安全责任书。

（五）严格督查考核。县人民政府继续将大春生产、畜牧业发展和重大动物疫病防控三大目标任务纳入对乡镇人民政府和县级有关部门的考核内容，明确考核指标和方法，建立目标考核责任制。各乡镇也要制定具体考核措施，将各项工作目标任务落到实处。在大春生产和动物防疫的关键季节，县农业农村局要及时派出督查组到生产一线进行检查督促，对提出的农业目标任务、重点措施进行重点督查，及时通报情况、总结典型经验，确

保各项目标任务顺利完成。

- 附件：1. 武定县 2019 年大春生产（粮食作物）计划表
2. 武定县 2019 年晚秋作物种植计划表
3. 武定县 2019 年畜牧业发展指标分解表
4. 武定县 2019 年渔业发展任务分解表

2019 年 6 月 13 日

（此件公开发布）